

2016.12.5

国内统一刊号:CN33-0019  
邮发代号:31-25  
订阅热线:0571-85213260  
数字报网址:<http://zjfzb.zjol.com.cn>  
邮箱:zjfzb@vip.sina.com  
新闻热线:0571-87054420  
13857101115

# 浙江法制报

平安浙江网:[www.pazjw.gov.cn](http://www.pazjw.gov.cn) 浙江法治在线:[www.zjfzol.com.cn](http://www.zjfzol.com.cn)

星期一 | 农历丙申年十一月初七  
第5140期  
今日12版



5版

**Z 看法**

## 年底辞职能拿年终奖吗? 提前走人要付违约金吗?

这些解除劳动关系的热门问题,律师帮你一一答

12版

**Z 广角**

## “西湖会所”回头看: 30家高档会所朴素转身 “百姓茶馆”人气足

# “五四宪法”历史资料陈列馆开馆

习近平作重要指示 王晨宣布开馆  
夏宝龙致辞 信春鹰鲁炜冷溶陈宝生袁家军等出席



梁臻 摄

**Z** 《浙江日报》记者 应建勇

12月4日是第三个国家宪法日,位于杭州北山路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一部宪法——五四宪法历史资料陈列馆当天开馆。中共中央总书记、国家主席、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对陈列馆开馆作重要指示。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兼秘书长王晨

宣布开馆,并与省委书记、省人大常委会主任夏宝龙为陈列馆揭幕。夏宝龙宣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并致辞。全国人大常委会副秘书长信春鹰、中宣部副部长鲁炜、中央文献研究室主任冷溶、教育部部长陈宝生以及全国人大常委会、中央和国家有关机关负责同志,省委副书记袁家军出席开馆仪式。茅临生主持开馆仪式。

夏宝龙在致辞时说,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指示,充分肯定

了设立“五四宪法”历史资料陈列馆的重要意义,对陈列馆发挥好作用寄予厚望,并对开展宪法宣传教育提出明确要求,这充分体现了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依宪治国、依宪执政的鲜明态度和维护宪法权威、保证宪法实施的坚定决心,也充分体现了习近平总书记对浙江工作的关心支持。我们一定要深刻学习、用心领悟、抓好落实。

夏宝龙指出,浙江杭州是“五四宪法”的起草地,因为“五四宪法”,浙江杭州在中国宪法史上留下了浓墨重彩的一笔,也获得了弥足珍贵的历史财富。宪法和法治的力量推动着浙江社会稳定与进步、经济发展与转型、民富与民安齐头并进,浙江的实践充分彰显了宪法的力量。我们要把抓好宪法贯彻实施作为全面深化法治浙江建设的首要任务,作为推进“五位一体”总体布局和“四个全面”战略布局在浙江生动实践的重要保证,真正履行好宪法使命,在学习宣传宪法、贯彻实施宪法上扛起责任、作出表率。我们必须始终坚持党的领导、人民当家作主、依法治国有机统一,必须坚持依宪办事,必须大力加强宪法宣传教育,切实增强道路自信、理论自信、制度自信、文化自信。

夏宝龙强调,我们将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,按照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“秉持浙江精神,干在实处、走在前列、勇立潮头”的新要求,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,普及宪法知识、增强宪法意识、弘扬宪法精神,推动宪法实施,为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提供有力的法治保障,努力把“浙江的今天”建设得更好,为“中国的明天”提供更多的浙江素材、浙江实践。

1953年12月28日至1954年3月14日,毛泽东率领宪法起草小组成员,在杭州北山街84号大院30号楼起草了宪法草案初稿,史称“西湖稿”,为1954年宪法的正式诞生奠定了重要基础。“五四宪法”历史资料陈列馆面积756平方米,主要由序厅、复原陈列和主题陈列三个部分组成,生动地展现了党领导人民制定宪法、实施宪法的真实历程和光辉业绩。

葛慧君、赵一德、陈金彪、王辉忠、袁荣祥、冯明、刘力伟、厉志海、姒健敏、张鸿铭等出席开馆仪式,王金财介绍了陈列馆筹建过程和展陈情况。

## 我省宪法主题宣传越来越“走心”

# “互联网+”法治文创联盟合作平台上线

**Z** 本报记者 陈赛男 文 王志浩 摄

本报讯 优秀的普法资源如何实现共享,自创的普法产品怎么去推广,好的普法创意在哪里找到专业团队合作……12月2日,在全省“互联网+”宪法宣传主题活动活动现场,随着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、省普法教育领导小组副组长厉志海轻点屏幕,浙江省“互联网+”法治文创联盟合作平台即时上线,今后,这些问题都将在这里得到解决。

“互联网+”法治文创联盟合作平台是由省司法厅、省普法办联合有关行政机关、高校、律师事务所、文创企业、商业网站等组织共同搭建的普法交流新平台,突破了传统普法方式,以新媒体为宣传载体,通过创作法治文化作品开展法治宣传教育。

在这个平台上,政府部门的普法需求和文化创意企业的产品供给将“零距离”对接,实现法治文创作品的“专业订制”。同时,供求双方的信息发布、沟通交易也将在这里“即时化”实现,已有的普法资源还将成为“福利库存”,免费共享给全省各地使用。

目前,为了方便这个平台的运作,省普法办已建立了“浙江法治文创”网站,接下来还将研发与网站同步的手机APP软件,搭建联盟合作交流的实体平台,为全省各地的法治宣传教育打造全新模式。

除了“互联网+”法治文创联盟合作平台的成功上线,活动现场还通过沙画、H5作品、手机APP等多种形式,展示了全省

运用互联网开展宪法宣传的成果。比如省司法厅、省普法办专门制作了“学习宪法 遵守宪法”H5作品,通过互联网技术,开启了宪法网络宣誓的红色风潮;省关工委青少年美德教育中心以关心桥“学点点”APP为依托,开通了青少年宪法学习专栏,让宪法宣传逐步从课堂走向线上等。

不仅仅是省级层面“互联网+”宪法主题宣传活动精彩纷呈,在第三个国家宪法日到来之际,各市、县在宪法学习宣传过程中也更加注重互联网技术的运用,不断丰富宣传载体和形式,提高宣传的感染力和吸引力。丽水市建立线上“宪法微课堂”,举办H5宪法学习和网上宪法知识答题竞赛等网络宣传活动;武义县发挥“电商式”普法平台优势,提供“点课下单”服务;杭州市西湖区正在积极筹划“普法数字虚拟展厅”,实现普法内容与数字虚拟展厅系统相结合,把普法宣传和公共法律服务送到群众身边。

普法进入“互联网+”时代,省司法厅副厅长、省普法办主任马时明表示,宪法宣传要“走心”,才能让宪法的种子在群众中入脑入心。“走心”的关键不仅是要贴近群众、贴近生活,让普



通群众听得懂、看得明白,还要在宣传形式创新上多下功夫,综合运用报纸、电视、网络、微信、微博等媒体平台,通过大密度、多平台的宣传,让群众耳听眼见、随时随地都能感受宪法氛围,从而提升宪法宣传教育的覆盖面和影响力。